



412502S-2026



河南千瀑山泉饮品有限公司企业标准

Q/HQP 0003S-2026

瓶（桶）装饮用天然山泉水

2026-08-27 发布

2026-08-27 实施

河南千瀑山泉饮品有限公司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河南千瀑山泉饮品有限公司提出并起草。

本标准起草人：莫海涛。

H N
Q B

瓶（桶）装饮用天然山泉水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瓶（桶）装饮用天然山泉水的术语和定义、要求、检验方法、检验规则等。

本标准适用于以天然山泉水为源水，未经过公共供水系统，经粗滤、精滤、臭氧杀菌、紫外线消毒杀菌等不改变水的理化指标等基本物理化学特征的水处理工艺，经灌装、封口、包装而制成的瓶（桶）装饮用天然山泉水。

2 术语和定义

以下术语和定义仅适用于本标准。

2.1 瓶（桶）装饮用天然山泉水

从山体自然涌出、渗出或在山体上经钻井，形成汇流之前就地采集，在一定区域未受污染并采取预防措施避免污染的水，仅经适当过滤和消毒灭菌等工艺处理，保留水源中一定量原有矿物质和微量元素且不添加任何化学物，密封于包装容器，可供直接饮用的包装饮用水。

3 要求

3.1 原料

3.1.1 天然山泉水应符合 GB 5749 的规定。

3.2 感官要求

感官要求应符合表 1 的规定。

表 1 感官要求

项 目	要 求	检 验 方 法
色度/度 ≤	10（不得呈现其它异色）	GB/T 5750. 4
浑浊度/NTU ≤	1	
气、滋味	无异味、无异嗅	
状态	允许有极少量的矿物质沉淀，无正常视力可见外来异物	

3.3 理化指标

理化指标应符合表 2 的规定。

表 2 理化指标

项 目	指 标	检 验 方 法
pH 值	6.0~8.5	GB/T 5750. 4
总砷（以 As 计），mg/L ≤	0.01	GB 5009. 11 或 GB 8538
铅（以 Pb 计），mg/L ≤	0.01	GB 5009. 12 或 GB 8538
镉（以 Cd 计），mg/L ≤	0.005	GB 5009. 15 或 GB 8538
余氯（游离氯）mg/L ≤	0.05	GB/T 5750. 11

四氯化碳，mg/L	≤	0.002	GB/T 5750.8
三氯甲烷，mg/L	≤	0.02	GB/T 5750.10
耗氧量（以 O ₂ 计），mg/L	≤	2.0	GB/T 5750.7
溴酸盐，mg/L	≤	0.01	GB/T 5750.10
阴离子合成洗涤剂，mg/L	≤	0.3	GB/T 5750.4
总 α 放射性，Bq/L	≤	0.5	GB/T 5750.13
*总 β 放射性，Bq/L	≤	0.9	GB/T 5750.13
亚硝酸盐（以 NO ₂ ⁻ 计），mg/L	≤	0.1	GB 8538
注：*该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19298 的规定。			

3.4 微生物限量

微生物限量应符合表 3 的规定。

表 3 微生物限量

项目	采样方案 a 及限量			检验方法
	n	c	m	
大肠菌群，CFU/mL	5	0	0	GB 4789.3 中的平板计数法
铜绿假单胞菌，CFU/250mL	5	0	0	GB 8538
注：a 样品的采样及处理按 GB 4789.1 执行。				

3.5 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

应符合 JJF 1070 的规定。

3.6 生产加工过程中的卫生要求

应符合 GB 14881 和 GB 19304 的规定。

3.7 其他要求

污染物限量应符合 GB 2762 的规定。

4 检验

出厂检验项目为：感官要求、净含量及允许短缺量、pH 值、大肠菌群、铜绿假单胞菌（仅限桶装饮用天然山泉水）。型式检验按国家相关规定执行。

编制说明

本标准适用于以天然山泉水为源水，未经过公共供水系统，经粗滤、精滤、臭氧杀菌、紫外线消毒杀菌等不改变水的理化指标等基本物理化学特征的水处理工艺，经灌装、封口、包装而制成的瓶（桶）装饮用天然山泉水。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标准化法》的有关规定，参照 GB 19298《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包装饮用水》要求，制订了本企业标准，作为组织生产、质量控制和监督检查依据。

本标准中总 β 放射性指标严于食品安全国家标准 GB 19298 的规定。

河南千瀑山泉饮品有限公司

H N

Q B